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 年度臨時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甄選錄取公告

甄選錄取名單：

正取 1：吳○雯

※注意事項※

- 一、錄取者依規定須公告日 15 內辦理報到及簽約程序，若有資格不符或未能完成報到及簽約程序者，無條件撤銷其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二、候補期間為 15 日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8 日